

证券代码：839809

证券简称：万久科技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3 日上午 9:00-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809	万久科技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多家金融机构或地方金融组织申请贷款 20,000 万元,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邹朝圣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或反担保),预计担保(或反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邹朝圣代表公司全权办理该融资授信事宜,其所签署的合同、协议和一切与该融资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公司承担。必要时,授权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委托的人的行为视为股东大会授权的代表行为,其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亦由公司承担。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二)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低、期限短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产品。上述投资事项由公司总经理负责执行,且其可授权公司其他人员具体办理相关手续,有效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三）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专项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于 2025 年度向多家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专项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并授权法定代表人邹朝圣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专项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四）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挂牌公司可以预计并披露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经营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3 日 08:00-08:50

(三) 登记地点：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袁小维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58 号 802 单元

联系电话：0592-6375200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